

「击活人心」自动心脏除颤器课程

对于拯救心脏骤停的患者，每迟一分钟为其进行除颤电击，他们的存活率便会减少百分之七至十，故能越早为他们进行除颤器急救，可大大提升生存机会。

香港消防处为进一步在小区推广心脏骤停急救法，现正向公众人士免费提供「击活人心 - 公众人士使用除颤器课程」，教导公众如何使用除颤器，以期当有心脏骤停时，附近的人可实时为其进行急救，从而提升患者的存活率。

年满十二岁或以上的公众人士可透过邮寄、传真或电邮，在课堂日期前两个月提出报名。

报名程序

1. 有兴趣参与者可从香港消防处网页下载区下载有关参加表格：
https://www.hkfsd.gov.hk/chi/education/amb_press_to_shock.html
2. 申请人需要将填妥后的申请表格于课堂日期前两个月电邮至 (caaso_padp@hkfsd.gov.hk)、邮寄消防安全总区香港新界马鞍山鞍山里 1 号消防处马鞍山办公大楼 2 楼 202 室 (自动心脏除颤器课程部)收或传真至 2197 3690。
3. 申请者将于课堂日期前约一个月前获本处通知申请结果。
4. 如欲取消有关申请，必须于课堂日期前最少五个星期以传真（2197 3690）或电邮 (caaso_padp@hkfsd.gov.hk) 通知本处。

报名须知

1. 本课程全属免费。
2. 本课程不得涉及任何商业活动。
3. 团体报名申请人必须确保所有参与的学员，均是自愿报读。
4. 团体报名申请人必须确保出席课堂的人数不得少于十人。如属个人报名或团体人数少于十人，可报读恒常班。
5. 如参与人数有所变更，申请人应尽快以电邮 [caaso_padp@hkfsd.gov.hk]或传真[2197 3690] 通知本处负责人。
6. 所有学员务须出席课堂上的讲堂和完成实习活动，否则将不获授予出席证书。
7. 由于课堂中需要实习，所有学员应穿着合适服饰。

备注

- (i) 申请人提供的资料将只用于本处负责人员处理参加此课程申请及有关行政的用途。
- (ii) 申请人有权按照<<个人资料私隐条例>>所规定，要求查阅或改正填报于本表格内的个人资料。这些要求可以书面送交消防安全总区香港新界马鞍山鞍山里 1 号消防处马鞍山办公大楼 2 楼 202 室 (自动心脏除颤器课程部)收。
- (iii) 消防处保留一切权利取消或更改相关申请。
- (iv) 当八号或以上台风信号/黑色暴雨警告发出时，所有课堂将会自动停止，本处将与申请人再行预约合适日期。
- (v) 如有任何查询，请致电 2272 9171 与当值主任联络。